**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第4季度报告**

**2019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1382 |
| 交易代码 | 001382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7年8月23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8,862,017.10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政策分析，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市场估值与流动性等因素，关注国家宏观经济与产业经济层面相关改革政策的政策导向及其变化对市场和相关产业的影响。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的政策跟踪和分析，结合自下而上的国企改革事件分析、基本面评价及估值分析，优选受益于国有企业改革或在全面深化国企改革推动下预期盈利水平将显著提升的上市公司。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9年10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 上期金额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17,058,090.36 | - |
| 2.本期利润 | 6,935,710.26 | -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478 | -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38,524,989.61 | -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401 | -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过去三个月 | 4.55% | 0.82% | 6.18% | 0.58% | -1.63% | 0.24%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8月23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0.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4%。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郭杰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ESG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17-08-23 | - | 11年 |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28次，其中27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宏观数据显示经济有短期企稳的迹象。在政策保持流动性宽松的前提下，专项债的发行有望保障2020年一季度政府财政支出，预计宏观经济可能在未来一到二个季度内出现短期回升。整个市场对经济前景和市场流动性的信心有所恢复，呈现多热点的结构性特征。到季末，沪深300指数收于4097点，震荡上涨7.39%。某些热点板块和概念的个股涨幅较大，甚至出现了泡沫化的趋势，对于这类股票我们保持高度警惕。

本基金坚持一贯的鲜明的投资策略：在众多国有企业中，寻找那些具有突出竞争优势、享有类垄断地位的企业，在分享高资本回报的同时，等待未来治理改善带来的红利。同时，本基金将积极关注“坠落天使”类的股票，寻找那些中长期前景和竞争优势不变，仅在短期内因为行业或自身原因表现不好的个股，以争取获得更好的超额收益。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40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18%。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1 | 权益投资 | 127,762,761.88 | 90.37 |
|  | 其中：股票 | 127,762,761.88 | 90.37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0,970,898.28 | 7.76 |
| 7 | 其他资产 | 2,641,744.73 | 1.87 |
| 8 | 合计 | 141,375,404.89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  |  |  |  |
| --- | --- | --- | --- |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A | 农、林、牧、渔业 | - | - |
| B | 采矿业 | - | - |
| C | 制造业 | 100,023,998.69 | 72.21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 - |
| E | 建筑业 | - | -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 | -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23,364,740.15 | 16.87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 |
| J | 金融业 | - | - |
| K | 房地产业 | - | -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4,367,445.00 | 3.15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 -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6,578.04 | 0.00 |
| O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 -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 -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127,762,761.88 | 92.23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1 | 000651 | 格力电器 | 208,724 | 13,688,119.92 | 9.88 |
| 2 | 600009 | 上海机场 | 173,809 | 13,687,458.75 | 9.88 |
| 3 | 000858 | 五粮液 | 102,850 | 13,680,078.50 | 9.88 |
| 4 | 000568 | 泸州老窖 | 157,309 | 13,635,544.12 | 9.84 |
| 5 | 600519 | 贵州茅台 | 11,482 | 13,583,206.00 | 9.81 |
| 6 | 002304 | 洋河股份 | 114,267 | 12,626,503.50 | 9.11 |
| 7 | 600004 | 白云机场 | 554,572 | 9,677,281.40 | 6.99 |
| 8 | 600809 | 山西汾酒 | 94,582 | 8,484,005.40 | 6.12 |
| 9 | 600161 | 天坛生物 | 252,840 | 7,064,349.60 | 5.10 |
| 10 | 600887 | 伊利股份 | 152,800 | 4,727,632.00 | 3.41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1 | 存出保证金 | 63,401.74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284,578.61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2,388.17 |
| 5 | 应收申购款 | 291,376.21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2,641,744.73 |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184,647,068.77 |
|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17,889,839.34 |
|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103,674,891.01 |
|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8,862,017.10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  |  |
| --- | --- | --- |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序号 |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 期初份额 | 申购份额 | 赎回份额 | 持有份额 | 份额占比 |
| 机构 | 1 | 2019年10月01日~2019年11月21日 | 51,743,227.14 | - | 51,743,227.14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
|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